

贾谊《新书》之传世辨析

[挪威] 鲁纳 (Rune Svarverud)

今本署名汉初政论家贾谊的《新书》^①或《贾子》一书，自宋以来屡受质疑，如宋朱熹语“贾谊新书除了《汉书》中所载，余亦难得粹者，看来只是贾谊一杂记稿耳。中间事事有些个。”^②贾谊及其政治学说对于我们理解形成于战国末至汉初的折衷主义哲学至关重要。但由于《新书》的版本及内容至今尚无定论，而阻碍了对贾谊是否能作为汉初哲学代表的研究工作。通过对《新书》自身内在的和外在他方资料^③的分析，我为今本汇编的多种流传本找到了有力的证据。尽管传本途径多歧，但我仍然以为全部今本《新书》有相当可靠性。

最早记载贾谊文本并提及由 58 篇组成的是《汉书·艺文志》。更早于此的司马迁曾明显地接触过我们今天称之为今本《新书》汇编的部分内容，指贾谊为“年十八以能诵诗属书闻于郡中。”^④但《史记》没有说明其所见原文的流传情况及篇章出处。现今流传的今本《新书》可直接追溯到南宋年间。它保存了 57 或 58 篇名，其中一些是将大篇章进行了细分。有两篇除篇名外已散佚不存。从这些外在的资料来看，今本《新书》与《汉书·艺文志》在篇数上基本一致。但若进一步研究该书内容的流传细节，我们将看到尚保留下 55 或 56 篇内容的今本同早期 58 篇的关系更加复杂，也许二者之间并无直接传承关系。

一、版本变迁的外在依据

在一些宋后的版本中，《新书》之章节被划分为三大部分：《事势》、《连语》和《杂事》，下分五十几篇^④。这种分法最早可追溯至10世纪，早于此的《汉书》时提及的贾谊文本与此可能无甚关联，但宋后开始以此法分章却同今本《新书》不同篇章的内容风格是一致的。由于各篇之间特征上的差异加之不同的章节划分方式，使自宋以降对《新书》汇编的真伪引起众多的争论，而不同章节之间在风格和内容上的区别又导致了今本为伪造的结论。我以为这个结论很难取信于人，其原因也恰恰在于与今本《新书》有关的文本方面的问题：今本与其早期的其它经典著作如《史记》、《汉书》、《大戴礼记》中的贾谊引录相比较，它在可读性上难度更大。假设有人伪造了今本，那末为什么伪造者会基于其他文本而集成这本难读且不连贯的假书？我以为现今所见《新书》风格内容上的差异是由于其文本或篇章不是传自单一版本，而是两个或多个版本。今本《新书》同《汉书》所述篇数之间的确切关系今天已很难证明，且今本篇数似乎是修改过以求与《汉书》提及的数目相吻合的，比如其中有些篇被分割成两或三篇以凑成58篇。甚至也有可能的是：《汉书·艺文志》所提及的58篇皆为贾谊上呈汉文帝的奏疏，后人基于《汉书》的贾谊引文减缩为今本《事势》章中的奏疏。因此有关版本可靠性的问题并不仅仅是《汉书》所载篇数同今本之间的关系问题，而更重要的是今本《新书》可否成为研究贾谊政治思想的可靠史料。关于《新书》可否作为汉代研究的可靠史料，我稍后将会论及。这里先论述有关贾谊不同篇目的平行流传情况。

今本《新书·事势》章的开头篇是著名的《过秦论》，被分成了两或三部分。司马迁显然读过该论，并将该论的部分收录于《史记》的《秦始皇本纪》和其它篇幅中，署名为贾谊。但班固却

对此论只字未提，可能他并没有读过，可见《过秦论》篇在早期流传过程中与《事势》章并无关联，这一点可从7世纪直到宋代的类书中得到进一步的证实：如《北堂书钞》、《艺文类聚》、《群书治要》、《初学记》、《太平御览》所用《过秦论》引文或与《连语》和《杂事》引文一起，抑或摘自独立的《过秦论》中。由此可看出，《过秦论》一文或为独立本流传，或与另外两章一起论及，但它自汉至宋从未作为《事势》章奏疏的一部分。直至宋朝在收集编纂后成为今本内容基础的过程中，《过秦论》才被收进并成为今本由《事势》、《连语》及《杂事》三大章所组成的《新书》。今本《过秦论》被分为两部分或三部分，而今天可见的早期史料中只提及由两部分组成。被分成三部分很可能是后人为了使篇数与《汉书》所指58篇相符而再分的结果。

班固显然读过署名为贾谊的文章，但这些既不与《艺文志》所指58篇数完全一致，也同现存《新书》的五十几篇数不相吻合。班固在《汉书·贾谊传》中称：“凡所著述五十八篇，撮其切于世事者著于传云。”^⑤如果将《汉书·贾谊传》同今本《新书》相比较，我们还能看到《汉书》所有贾谊引文全都来自今本十卷版《新书》的头五卷中。这从班固对编纂《大略》的意向中可以得到理解。今本《新书》1—4卷中《事势》篇包括了贾谊给汉文帝的奏疏，表述了贾谊讨论过的重大政治事件。陈炜良的《贾谊新书探源》及赖因哈特·埃姆里希^⑥的著作^⑦都对这两者之间的关系做了深入研究，指出《汉书》对今本《新书》中难解之处做过编润，说明今本《新书》在班固之前已有损毁。二者并进一步指出，文本的流传是从贾谊文本到《汉书》而不是反其而行。另外，《汉书》贾谊引文同今本《事势》一章4卷奏疏并不完全吻合，例如《汉书》引文中也有今本《新书》卷5中某些非奏疏文章，值得注意的是在《大戴礼记》中既有这些非奏疏文章，也还包括了一些后人指出是贾谊的文章，而这些贾谊文章中有些却是多数今本《新

书》中没有的。《大戴礼记》中只收入了非奏疏部分而没有奏疏式的文章，也许戴德只见过非奏疏的部分，而《汉书》中非奏疏部分来自《大戴礼记》，也许班固只读过奏疏部分。由此不难看出贾谊文本在早期是多线流传的：一条线以奏疏部分为主，另一条以今本《连语》《杂事》为主，另为《过秦论》。概而言之，戴德见到了非奏疏部分，后于他的班固则既见到奏疏部分也读过了戴德之书，因而在《汉书》中包括了今本《新书》卷5的内容。直到宋后有人认为《大戴礼记》中的整篇都为贾谊所作，故而将《大戴礼记》中名为《礼察》篇改为《审取舍》选进新本的《新书》。就班固所读而言，他仅读过贾谊奏疏和《大戴礼记》，却未曾接触过今本《新书》中的《连语》《杂事》两章。

除上所述外，我们还可从其他一些材料中得到进一步的证明：即班固作《汉书》时并没有接触到今本《新书》中包含的58篇的全部。《汉书·贾谊传》是以《史记》传略及其他署名贾谊的材料为基础的。《汉书·贾谊传》开篇即称汉朝的危势可简概为九点，分为三长叹：“臣窃惟事势可为痛哭者一，可为流涕者二，可为长太息者六。”^⑧今本《新书·数宁》篇中亦录有该段，仅用词稍有出入。但该段后的论述，在《汉书》和今本《新书》中均不完整，而且对三长叹的论述在《新书·事势》的四卷仅断续可见，不像《汉书》那样集中连贯。列举九种危势的文字可以肯定地说不是班固所造，因为紧接的段落并没有详述所有九种危势。在《新书·事势》章中我们可以找到《汉书》中讲到的其中六种危势，而且散见于该章各处。可见班固接触到并引用的是早期的贾谊文本，且当时已经模糊不清，因为班固已明显地辨认不清所论述的九种危难的具体内容。他更没有对其进行加工和编润以求其完整。他所掌握的只能是一些散佚篇什，很有可能只是贾谊的奏疏及有关他的生平材料。从《新书》到《汉书》的过渡迹象可见，今本《新书》所载似乎是汉朝原始的稿本。不过今本《新书》也曾参照过

《汉书》本作过一些小的改动，这首先表现在篇数和篇章的分段上。由于《新书》头四卷中对九种危势未曾全面论述，有人即认为是今本《新书》或其部分为后人伪造的证明，但我以为内容的不完整更能证明是真本而不是伪造，因为刻意作伪或篡改不可能制造出一个模糊不连贯的版本。鉴于此，我赞同王洲明的观点：“人们还可以提出疑义，如此，今本《新书》是否后人杂抄这些材料而成呢？我认为，这不可能。试想，把散见于各种书籍中的，有的又是非常零星的材料，杂凑一起，并且还能编纂成文，这为一不可能；不会在杂抄时又故意改动其中的一些字句，而以上所引各书所载《新书》的内容，在字句上和今本《新书》又多有不同。这是二不可能；杂抄的愈全愈多而愈为佳，不会在杂抄时又故意舍弃一些内容，而以上所引各书所载《新书》的内容，有的确有今本《新书》不存者，这是三不可能。”^⑨徐复观在论及卢文弨本《新书》内容不连贯时也指出：“卢氏于语意不可通者便谓系后人加入，岂有后人加入而会有语意全不可通之事？”^⑩

《连语》《杂事》后两章的某些段落在当时的很多书籍中都有所载，如《鬻子》、《淮南子》、《韩诗外传》、《春秋繁露》、《礼记》、《新序》、《说苑》和《盐铁论》，这些均说明今本《新书》后两章即使不是出自贾谊之手也与其有直接关联。《连语》和《杂事》与《事势》在文体上颇有不同，因《事势》章皆为呈汉文帝奏疏，所论是政治问题，而此两章涉及的则是普遍的哲理论题。

我认为，《事势》中的政治奏疏为贾谊晚期任梁怀王太傅时所作，这从《汉书》中的日期及政治事件同其他史书所载日期相比较中可以得到证明。通过另外一些史料还可看到，在《大戴礼记》收录的今本《新书》卷五中的四篇很可能出自贾谊亲笔，但因为不是给皇上的论政的奏疏，故没有收入《新书》的奏疏部分。除了这卷五的四篇外，今本《新书》中的后两章，从其内容较《事势》易读上可看出，它们有可能不完全或不是出自贾谊手笔，

而是由其门生后人记录对话而成，加之它们与奏疏的流传途径也不尽相同。《连语》和《杂事》之间也有值得注意的区别。《连语》章主要来自贾谊之笔或与其有直接联系，而《杂事》则大多为当时其他古籍所载资料，以公认的传闻轶事为本进行了加工而成。当然，这两章自身之间的区别不如它们与《事势》之间的区别那么清晰。正因如此，今本《新书》的第一章长久以来一直被作为《新书》辨伪研究的焦点，而后两章则很少有人问津。

两汉至宋有关贾文成集情况的史料反映了当时已对其篇幅及篇名的情况说法各异。6世纪初庾仲容的文集《子钞》今已散佚，后人两次引用过该文集有关贾谊的文本但记载不一：12世纪高似孙《子略》中提到《贾谊新书》为九卷，8世纪马总的《意林》中则指为八卷。以6世纪阮孝绪《七录》为蓝本的《隋书·经籍志》则提及贾文有两种版本：《贾子》十卷及《贾谊集》四卷。《贾谊集》在《隋书》成书的7世纪已散佚。《子略》和13世纪王应麟出版的《玉海》都包括了《隋书·经籍志》书目，进一步证实了《贾子》十卷的存在。但11世纪王尧臣编纂的《崇文总目》引用同样的《隋书·经籍志》又指《贾子》为九卷。汉至宋史书上对贾文篇幅及名称的不同记录又在两种唐史中再次得到证实，基于8世纪史料编成的《旧唐书·经籍志》称《贾子》有九卷，而11世纪成书的《新唐书·艺文志》则指《贾谊新书》为十卷。这些史录表明贾文在宋以前至少已有两个版本，一名《贾子》，一名《新书》，各本或九卷亦或十卷。仅根据以上史录还很难对这些版本的真正区别作出判断。余嘉锡就宋前贾文汇编的流传情况概述为：“是此书自唐以前已有九卷、十卷两本不同，新旧志各据所见录之耳。”^①

除了由汉至宋的经籍史料中对当时流传的贾文版本的不同记录之外，不同类书也对7至10世纪贾文版本流传中出现的不同特征及名称提供了可贵资料。前面我讨论过这些类书表明了《过秦

论》在后汉以后是单独流传下来的。此外，从贾文汇编版本中不同篇名的类书引用文的差异来看，我们还可以对汉宋间版本的内容做出进一步推断，很明显，当时曾流传过几个不同的版本，无论在内容上还是在篇幅上都各有异。名为《贾子》的早期版本似乎只有今本的后两章：《连语》和《杂事》。而名为《贾谊新书》或《贾谊书》的各种版本则包含了今本的三章：《事势》、《连语》和《杂事》。如此可见，在早期流传本中今本第一章部分同后两章部分是分开传世的。另外，类书中还提到一些争议更大的版本，似乎还流传过一本独立的《连语》，有可能就是今本的《连语》章，除此之外还有一些版本名为《贾谊》、《贾氏新书》或《贾谊文》的文本，但对这些文本的实际情况我们今天了解甚少。

通过以上论证我认为初步结论应是：今本《新书》的材料内容确与历史人物贾谊有关，并在早期传世过程中由三部分或更多部分各自分支流传。自汉至6世纪初，总的来说史料上基本没有文本传存情况的记录，在贾文编集成书的历史记录出现以后的几个世纪里，有关记载一般都是九卷或十卷本的《新书》或《贾谊》。类书中的资料指出，早期版本中《事势》章所集的奏疏部分与后两章《连语》和《杂事》中所集的哲理性文章是分支流传的，《过秦论》很可能在宋以前一直另路独传。也有资料提到四卷本，可能就是今本版中的四卷奏疏。宋前还流传过其他一些我们今天了解更少的版本。自7世纪以后的一些类书的断续记载基本表明贾文内容同今本版本十分相近，但直到南宋期间才最终汇编成类似今本版本的形式。最早的今本版本可追溯至16世纪，其内容直接引自12—13世纪版本。尽管基于外在依据来看今本内容可能存在某些部分不完全出自贾谊手笔，但我还是同意余嘉锡对其内容要么部分要么全部都是伪造的观点的反驳：“陈振孙谓决非贾本书，固为无识，即提要调停之说，以为不全真亦不全伪者，亦尚考之未详也。夫惟通知古今著作之体，而无蔽于咫尺见闻，然后

可以读古书矣。”^⑫自宋以来，中国学者一直以多种推论来证明今本《新书》章节或其中部分内容是伪造的：如《等齐》《服疑》《匈奴》，而其中又以《匈奴》篇为甚，因其无论在内容、风格及篇幅长短方面都与卷4的《事势》章中的其他篇文有异。

二、今本可靠性的内在依据

除了偶尔提过几次外，内在依据在《新书》真伪考证中始终被中国学者们所忽视。即便是在那些偶尔提到之处，也仅将其作为或证其真或辨其为伪的补充材料。笔者将尝试从文本自身入手对内容本身的首尾连贯程度和写作年代方面即内在依据上进行总体上的综合研究，通过对今本《新书》真伪的辨证，以促进对汉初学术情况的进一步研究。一般来说，就文本上下前后文字的连贯性入手研究考证要比就其写作年代的考证更有说服力。下面我将首先对今本《新书》的全文的连贯性进行考察，与此同时也将试图对贾文的创作年代进行论证。

我的研究工作最初基于高本汉^⑬在《左传》讨论中^⑭运用的规则，亦是后来汉学家们在研究其他早期古文中效法并发展了的标准。我也尝试引用后人对早期汉文语法研究的结果，以使对古籍辨伪工作中内在依据运用的方法有所改进。应该注意的是，高本汉的研究方法是在对早期古籍资料研究中发展起来的，而这些资料成文年代要比贾谊文本的可能成书年代早几个世纪，而且高本汉着重于《左传》本身即内在的连贯性，对文本的年代确认则置于次要地位。在将《左传》与其他周朝古文的相比较中，高本汉提出了九种语法规则，并发现与《左传》之文在语法特征上相同的唯有《国语》，二者与其他早期古文：如《书经》、《诗经》、《论语》、《孟子》以及《庄子》在语法上的区别甚为明显，高还发现《论语》和《孟子》应可归为同类，名之为鲁方言类。以下是我运用高的九种语法规则及其规则本身的分析来看今本《新书》用词

上的内在依据：

1. “若”和“如”两字在古文中意为两种：动词的“象”或“类似于”和连词的“假如”，二者基本为同义词。但有些古文也在动词的“若”或“如”的运用上有所选择。

符号：a：为“若”作“象”义理解

b：为“若”和“如”均作“象”义理解

c：为“如”作“象”义理解

今本《新书》所有出现过的“若”和“如”二字都可理解为“象”。(b)

2. “斯”字在古文中有时用作连词，同“则”连用

a 存 b 缺

今本《新书》没有使用过“斯”字。(b)

3. “斯”在一些古文中又用作指示代词，与“此”相关应

a 存 b 缺

今本《新书》没有使用过“斯”字。(b)

4. “于”和“於”是古文中最常见的介词，在现代汉语中同音，但古语中却不相同（见7）。某些古文中“乎”字与二字同义。

a 存 b 缺

“乎”字作为“于”“於”二字的同义词在全本的今本《新书》中零散地出现，无一定常规可寻。(a)

5. 古籍中最常见的句尾疑问词是“乎”。某些古文中也可与“與”互代。

a 存 b 缺

今本《新书》中除两处外，“與”一般不作为句尾疑问词使用。(b)

6. 古文中极常见的名词间的并列连词是“與”。某些文中常见动词“及”也用作“與”的同义词。

a 存 b 缺

今本《新书》中“及”作为并列连词与“與”同义仅出现两次，总体来看还是“與”为常见。(b)

7. 高本汉注意到在现代汉语中同音的“於”和“于”二字，早于他的西方汉学家并没有完全理解其意。在《左传》和《国语》中找到了二字用法有异的证据，其中“於”主要用作人名或类比词间的介词，而“于”则主要用作引出地名场所的“在”或“到”。而二字均多次被用做“在 [] 之内”，表示已在 [] 之内或表示进入的动作，这里与地名无关，这种独特用法未见于其它早期文献。

a 仅为“於”

b 仅为“于”

c “於”和“于”独特用法。

这两种介词形式在今本《新书》中较侧重于用“於”字，“于”仅出现了14次，而“於”则有400处之多。二字在今本《新书》中并无差别，而不像高在《左传》和《国语》中发现的是二字用法有异。14次“于”字出现应该这是由于后来无数种手抄本传录时忽视了两字同音同义但写法不一的事实的结果。除此之外，两字都在周朝后期的文学著作中使用过，而“於”字更为常见，正如何乐士^⑤所指出，《新书》的14比400恰与东周晚期文本相吻。这一点是否完全适用于汉代古文例如《新书》，只有通过进一步对文本的研究才能找到答案。当然，《新书》接近东周晚期语法而没有受到汉代变化的影响是很自然的。今本《新书》文本与高的规则相符：“於”字除偶尔为“于”外一般被当做介词来使用。(a)

8. 第一人称代词的运用在早期不同文献中有所差异。高发现在早期的《诗经》和《书经》中第一人称代词只有“我”和“予”两种。在后来的古文里第一人称代词的“予”仅偶尔出现，而普遍运用“吾”和“我”，且二字在用法上有异。

a “吾”和“我”用法有别，而“予”则罕见

b “予” 和 “我” 二者常见

c “我” 常见而 “予” 罕见。

关于 “我” 和 “吾” 的区别汉时已混淆不清，这点将在下文讨论。除此之外《新书》一般与先秦用法相符，“予”字仅偶尔出现。(a)

9. 除上述的句尾疑问词以外，一些后期文献如《庄子》中使用了句尾词 “邪” 或 “耶”。尽管使用次数并不多，但却可见于东周时大多数文献中。

a 存 b 缺

今本《新书》偶用句尾疑问词 “邪” 或 “耶”，通篇仅出现 5 次。(a)

如果将高从上述 7 篇文献中总结出 9 条规则列表显示，那么《左传》和《国语》相似性及其在语法上与其它早期文献的区别便显而易见。

语法规则	书经	诗经	鲁方言	庄子	国语	左传
I	a	c	b	b	b	c
II	b	a	a	b	b	b
III	b	a	a	b	b	b
IV	b	b	a	a	b	b
V	b	b	a	a	b	b
VI	b	a	b	b	a	a
VII	b	b	a	a	c	c
VIII	b	c	a	a	a	a
IX	b	b	b	a	b	b

由于《左传》和贾谊文在时间上已隔代转世，上面的对比分析未必对《新书》的辨疑有直接的意义，不过高的规则首先由赫勒·克里尔^⑩后又由西方汉学家们普遍采用于对后来文本的研究中，而收益不浅。鉴于此，我将把克里尔的研究结果与我对《新书》的

研究结果列表如下：

语法规则	商君书	申不害	韩非子	吕氏春秋	荀子	新书
I	b	b	b	b	b	b
II	b	b	b	b	b	b
III	b	b	b	b	b	b
IV	b	a	a	a	a	a
V	b	b	b	a	a	b
VI	b	b	b	b	b	b
VII	a	a	a	a	a	a
VIII	a	a	a	a	a	a
IX	b	a	a	a	a	a

高本汉和后来克里尔的研究表明：运用上九种规则可以发现，早期古籍里由于不同的文风习惯而产生了不同著作在语法风格上的区别，而战国晚期的文献例如《荀子》、《韩非子》、《吕氏春秋》则可通过九种规则来确认其风格上的一致性。虽然这些规则在对东周晚期和汉初文本的可靠性考证中我们不能照本宣科。但《新书》在基本语法现象上与《荀子》、《韩非子》、《吕氏春秋》、《庄子》是共通的，仅在某些方面与《孟子》、《商君书》、《申不害》有所区别。以上述九条为标准进行分析的结果显示出《新书》全文是内在连贯的。

除了上述九种标准之外，我还试图通过东周和汉初以及东汉和后来朝代文章的对比中发现其不同处以期找到另外的规则。如果我们假设：后世的文稿校订、增补或窜改可以通过区分那些符合后世语法标准的现象显露出来，那么理论上讲，我们就可以通过分析不同时代在语法上的变化，即考认出那些在语法上只符合后世时代的语法标准，来进行真伪的辨认。我的研究是以著名古代语法学家如王力、吕叔湘、周法高、杨伯峻、何乐士、魏培泉、高本汉以及葛瑞汉^⑦的研究成果为基础的，我对人称代词、疑问代

词、指示代词、副词以及句接连词等的用法作过分析后发现将这些“词”总合起来看对《新书》的年代考证有重要意义。由此我发现并确认了一共 12 条规则来帮助我们对西汉文本年代的粗略认证。这 12 条规则详情如下：

1. 人称代词

高本汉¹⁸和魏培泉¹⁹在早期古本中的第一人称代词“我”和“吾”的研究中发现：先秦文献中代词作宾语除了在否定句中作为代词宾语放在谓语前用“吾”外，其它皆用“我”。二词作为宾语时用法上的这种区别到了汉初逐渐消失了，而人称代词后加“之”汉初时少见，但至后汉时却屡见不鲜。

《新书》中作为宾语的“我”和“吾”无甚区分，“之”用在人称代词前仅出现一例，二者体现了汉初之特征。

2. 疑问代词

魏培泉指出疑问代词“孰”和“谁”在先秦文学中的语法作用截然不同。相比而言，根据公式：A（与）B 孰 X 或 A 孰与 BX，“孰”只用于比较或选择问句中，而“谁”则未出现在该句式中。此外，“孰”在先秦文学中用作人和物的疑问代词，而“谁”则指代人。两字的这一区别在后汉时代基本消失，仅文体风格的区别似乎还保留着。疑问代词“胡”在东汉时代渐为“何”所替代²⁰。

《新书》保持了早期“孰”和“谁”的不同用法，“胡”时有出现，“何”更常见。一些段落在《新书》中用“胡”，但在班固的《汉书》中引用《新书》该段落时则改成了“何”。《新书》前四卷奏疏中“胡”“何”都用过，但用“胡”字在后面的六至十卷中没有一例。汉代以后文献中数用双音节疑问代词，《新书》中则基本未见。《新书》中的疑问代词用法与汉初语法基本相吻，只有后两章或为后来所作抑或因他人所作而文风随之有变，且以后者的可能性为大。

3. 指示代词

指示代词在中国早期文献中一直变化不定。就《新书》来说最有意思的是“斯”字。魏培泉指出该字在先秦文学中不算常见，而在东汉以后成为最常见的近指指示代词，远比“此”和“是”出现次数多^①。

纵观《新书》全篇无一“斯”字，说明它的成书年代为汉初。

4. 处所复指词“焉”

据葛瑞汉^②和魏培泉^③的研究，先秦文学中“焉”一般或作为不及物动词后或动词跟代词宾语非直接关系后的代词词组，相当于一个介词“於”加一个复指代词。汉时及汉以后“焉”逐渐演变成语助词，动词后“焉”的指代性逐渐消失了而且“焉”字所复指的处所也失去其明确性。葛瑞汉指出《列子》的部分文中“焉”字的使用显示了后期逐渐淘汰的“焉”字的趋势。

《新书》中“焉”字的复指处所比较明确，这与汉初文法相吻。

5. 副词“相”

先秦时代，副词“相”用来表示动词双向性，两者互为施受的互指关系，但偶尔也用来表示单向的动作过程，即一者施而不受的偏指用法。吕叔湘^④、周法高^⑤以及魏培泉^⑥的研究都表明，汉以降受而不施者逐渐不明确而副词“相”的偏指语法现象渐为普遍。葛瑞汉指出，这点是《列子》后部分的明显特征。《史记》和《汉书》也都展示了这种偏指副词“相”的同样用法^⑦。

《新书》中“相”表示互指动作的情况到处可见，有时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主语之间，有时在群体主语下的多个体之间。而这正是汉初的文法特征。

6. 副词“都”

东汉时早期动词意为“都聚”的“都”语法上变成了副词的“完全”之意，后又演变成现代汉语中副词“都”。葛瑞汉^⑧和魏培泉^⑨指出，这些特征首先出现在纪元初，后来日趋明显。《史记》中有两段出现过作为副词的“都”曾受过质疑。到《汉书》时已普

遍使用，《论衡》亦如此。葛瑞汉发现《列子》后部分也多用副词“都”，《世说新语》里更是比比皆是。

《新书》通篇全文没有一处出现副词“都”，再次表明了其成书年代为汉初。

7. 否定词

葛瑞汉发现先秦文学中“弗”和“勿”两个否定副词只用于及物动词前，而其动词的宾语或位于动词前或位于句子前。另外，其动词后带复指代词宾语“之”罕见。然而，汉时这两个否定词有所发现而接近否定词“不”的功能，即可用在位于动词后宾语的动词前。葛还发现《列子》后部分“弗”字的功能明显地体现了演变后的特点^{②0}。

《新书》中有13处用“勿”，93处用过“弗”，无一例与先秦的否定词功能惯例有违，因此全本《新书》的成书年代为汉初较为可信。

8. “亡”和“无”

杨伯峻^{②1}和葛瑞汉^{②2}二者就这两字在先秦的用法作过研究，二者均发现《论语》及先秦后期文学中，动词“亡”除使役动词用法外一般后面不跟宾语。而“无”在先秦文献中一般与宾语连用。二者用法上的区别至汉时基本消失，但至东汉文献中又有所恢复，始见于《汉书》引先秦西汉文献中。原文“无”字常常在《汉书》引文中被改成“亡”字，但早期两字与宾语关系的区别则没有保留下来。

上述特点在《新书》到《汉书》的引录流传中亦有例可查，表现了今本《新书》内容先于《汉书》。总体来看，《新书》中“亡”与“无”用法上的区别符合早期语法规则，62例“亡”字仅7例是带宾语的，皆出现于《新书》前四卷，而且这七例都在《史记》或《汉书》中被引用过，除此之外《新书》中没有被二书引用过的都没有该字东汉后的特点。“亡”字带宾语的7例中四处很

可能是“无”改为“亡”引录入《汉书》，而后人重辑贾谊文本时又将其引入今本《新书》，另三处带宾语的“亡”均出现在《过秦论》中，从另一方面证实了今本《新书》该篇的流传和编辑是独立而行的。

9. “可”字后带“主动”和“被动”词

一般说来，先秦文学中“可”后面的动词没有主语而以前面最近的名词为宾语，且一般没有复指代词“之”，这类动词通常被称为“被动”词。“可”字后另加“以”取代“被动”词而形成“可以”句态，以便后面能再跟加动词以及宾语。此种“主动”和“被动”词的区别西汉时一直保持着，但至东汉时有所变化，而“可”单用时也能带“主动”动词。实际上，这种区别在中国文学历史上一直部分地存在着，最早的单用“可”带“主动”动词的现象可以追溯到东周晚期文学时代。公元4世纪时，带“主动”词的“可”似乎比“可以”出现得更频繁，葛瑞汉发现《列子》的后部至少如此^③。

《新书》基本上与早期“可”的用法习惯相符，“可”字单用有152例，其中仅有三例后带“主动”动词，这是汉初成书又一证明。

10. 句接连词“况”

魏培泉指出，句接连词“况”的用法在汉时有所变化。先秦文献中只有“况”或“而况”，公元1世纪始“何况”才频频出现，这从《史记》至《汉书》的引录传递中可见一斑。最早的“何况”见于公元前1世纪的《盐铁论》^④。

今本《新书》里我们可找到四次“况”，三次“而况”，但未出现后来的“何况”，又可资证其书成于汉初。

11. 副词“且”

葛瑞汉指出，副词“且”汉时在语义上有些改变，由指未来的动作变化为指述即将发生的动作。《史记》中可以看到该词的演

变^⑤。

《新书》中“且”的用法基本上属早期标准。

12. 动词“著”

王力研究过动词“著”的演变，他指出，从公元1世纪起文籍著作如《论衡》可以看到，早期的动词“著”发展成为动词后缀的“著”，后又成为动词延续词的“著”^⑥。

《新书》中的“著”全都属于早期动词“著”的用法。

综上所述，早期的贾谊文本在纪元初的流传过程中并没有一个统一的版本，而且早在东汉时流传的版本就可能已经破损不全。早期的版本似乎是分为三部分：《过秦论》、上呈皇帝的奏疏和任梁怀王太傅时所作的教学材料。所有这些文稿的语言和语法都与西汉时文学标准一致，因而与历史人物贾谊在世时的著述年代相吻合。唯一可能的例外是卷四的《匈奴》篇，根据内在依据和外在依据都发现它与其他内容有出入。《杂事》章中的卷九和卷十也有可能并不直接出自历史人物贾谊之手。前二章即《事势》、《连语》则与历史人物贾谊本人和他的政治观点有密切的关联。因此，今本《新书》是大体上可信的原稿。贾谊文本在内容形式上始形成与今本接近的汇编本大约为5世纪左右，而今本《新书》的校订本可追溯到12世纪。但《汉书》所引录的称之为贾谊文的58篇与今本尚存的55或56篇之间的确切关系还有待进一步的考证。

基于以上的研究分析结果，本人认为将《新书》作为西汉政治和哲学思想研究的重要历史文献是可信的，但对《匈奴》和最后的《杂事》章则仍需慎之以待。

注：

①朱熹：《朱子语类·历代二》，卷135，第3226页。

②指除今本《新书》外其他文献书籍所提供的材料。

- ③《史记·屈原贾生列传》，卷84，第2491页。
- ④下文之章均为此三大章，篇均为大章下所属之文。
- ⑤⑧《汉书·贾谊传》，卷48，第2265页，第2230页。
- ⑥Reinhard Emmerich
- ⑦Untersuchungen zu Jia Yi (200—168 v. Kr.)
- ⑨王洲明：《新书非伪书考》在《续伪书通考》，第1261—1262页。
- ⑩徐复观：《两汉思想史·贾谊的思想领域》，第119页。
- ⑪⑫余嘉锡：《四库提要辨证·子部一》，卷10，第532页，第551页。
- ⑬Bernhard Karlgren
- ⑭Karlgren: *On the Authenticity and Nature of the Tso Chuan*
- ⑮何乐士：《〈左传〉前八公与后四公的语法差异》，第56—58页。
- ⑯Herrlee G. Creel
- ⑰Angus C. Graham
- ⑱Karlgren: “Le proto-chinois langue flexionnelle”
- ⑲魏培泉：《汉魏六朝称代词研究，论先秦的一二身代词》，第12—18页。
- ⑳魏培泉：《汉魏六朝称代词研究，疑问代词》，第212—213页。
- ㉑魏培泉：《汉魏六朝称代词研究，指示词》，第249—250页。
- ㉒㉓㉔㉕㉖㉗Graham: *Studies in Chinese Philosophy and Philosophical Literature, The Date and Composition of Lieh-tzu*, 第251—262页。
- ㉘魏培泉：《汉魏六朝称代词研究，“焉”的演变》，第67—73页。
- ㉙吕叔湘：《汉语语法论文集，相字偏指释例》，第109—112页。
- ㉚周法高：《中国古代语法，称代编，互指和偏指代词》，第242—246页。
- ㉛魏培泉：《汉魏六朝称代词研究，偏指“相”》，第185—189页。
- ㉜同上，第257—258页。
- ㉝魏培泉：《汉魏六朝称代词研究，不定指称与关系代词》，第305—307页。
- ㉞
- ㉟杨伯峻：《论语译注，八佾篇第三》，第26页。
- ㊱魏培泉：《汉魏六朝称代词研究，“何况”》，第273页。
- ㊲王力：《汉语史稿，动词的发展》，第304—311页。

参考书目：

1. 蔡廷吉：《贾谊研究》，文史哲出版社，1984。
2. 晁公武：《郡斋读书志》，广文书局，1979。
3. 陈澧：《东塾读书记》，世界书局，1975。
4. 陈炜良、江润勋、陈炳良：《贾谊研究》，求精印务公司，1958。
5. 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广文书局，1979。
6. Creel, Herrlee G. : *Shen Pu-hai, A Chinese Political Philosopher of the Fourth Century B. C.* ,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74.
7. 戴德：《大戴礼记》，四部丛刊，商务印书馆，1920—1936。
8. Emmerich, Reinhard: *Untersuchungen zu Jia Yi (200-168 v. Chr.)* , 1991.
9. 方向东：《贾谊〈新书〉集解》，河海大学出版社，1994。
10. 高似孙：《子略》，四部备要，中华书局，1927—1935。
11. Graham, Angus C: *Studies in Chinese Philosophy and Philosophical Literature*. National University of Singapore, Institute of East Asian Philosophies, 1986.
12. 《汉书》，中华书局，1962。
13. 何乐士：《〈左传〉前八公与后四公的语法差异》，古汉语研究 1/1988。
14. 胡应麟：《四部正讹》，伪书考五种，世界书局，1988（1586）。
15. 黄盛璋：《先秦古汉语指示词研究》，语言研究 2/1983。
16. 《旧唐书》，中华书局，1975。
17. Karlgren, Bernhard: *On the Authenticity and Nature of the T'su Chuan*, Ch'eng-wen Publishing Company, 1968.
18. Karlgren, Bernhard: "Le proto-chinois, langue flexionnelle", *Journal Asiatique* 15/1920.
19. 李昉：《太平御览》，四部丛刊，商务印书馆，1920—1936。
20. 吕叔湘：《汉语语法论文集》，商务印书馆，1984。
21. 马总：《意林》，四部备要，中华书局，1927—1935。
22. 欧阳询：《艺文类聚》，新兴书局，1973（1146）。
23. 祁玉章：《贾子探微》，三民书局，1969。
24. 祁玉章：《贾子新书校释》，中国文化杂志社，1974。

25. 《史记》，中华书局，1959。
26. 宋濂：《诸子辨》，伪书考五种，世界书局，1988（1458）。
27. 《隋书》，中华书局，1973。
28. Svarverud, Rune: *Methods of the Way: Early Chinese Ethical Thought*, Brill, 1998.
29. 汪中：《述学》，广文书局，1970（1815）。
30. 王力：《汉语史稿》，科学出版社，1958。
31. 王平生：《论贾谊的自然观》，河北大学学报 4/1984。
32. 王兴国：《贾谊评传》，南京大学出版社，1992。
33. 王尧臣：《崇文总目》，商务印书馆，1967（1034—1038）。
34. 王应麟：《玉海》，大化书局，1977（1252）。
35. 王洲明，徐超：《贾谊集校注》，人民文学出版社。
36. 《伪书通考》，宏业书局，1979（1939）。
37. 魏建功、阴法鲁、吴竞存、孙钦善：《关于贾谊〈新书〉真伪问题的探索》，北京大学学报 5/1961。
38. 魏培泉：《汉魏六朝称代词研究》，国立台湾大学中国文学研究所，1990。
39. 魏徵：《群书治要》，四部丛刊，商务印书馆，1920—1936。
40. 《新唐书》，中华书局，1975。
41. 徐坚：《初学记》，新兴书局，1972。
42. 杨伯峻：《论语译注》，中华书局，1980。
43. 姚际恒：《古今伪书考》，伪书考五种，世界书局，1988。
44. 余嘉锡：《四库提要辨证》，中华书局，1980。
45. 虞世南：《北堂书钞》，中国书店，1989。
46. 郑良树：《续伪书通考》，学生书局，1984。
47. 周法高：《中国古代语法·称代编》，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1959。
48. 周中孚：《郑堂读书记》，世界书局，1965。
49. 朱熹：《朱子语类》，中华书局，1994。